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7-015),定于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14:30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大会。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每位股东及时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7年3月7日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14:30

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3月23日15:00—2017年3月24日15:00

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7年3月24日9:30—11:30,13:00—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

东提供股东大会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7年3月1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

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7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1 关于控股股东浙江众合碧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环保产业专项基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5 于2017年与公司股东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保的议案

其中:议案5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投票权确认

1. 投票权确认:公司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后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3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17年3月23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3月24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填写身份识别信息,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钥”(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上深证互联网络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查阅。

3)股东根据其拥有的深交所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查阅。

4)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2017年3月24日—2017年3月24日

委托日期:2017年3月24日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如委托人对投票事项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 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栏中,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O”,同一议案若出现两个“O”视为无效投票,对“弃权”、“回避”四栏中,选择您同意选择视为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1. 如委托人对投票事项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p